

【文学与艺术研究】

金元之际《诗经》学价值考论

张勇耀

摘要:金元之际《诗经》学的传播接受可以从正史、作家文集、科考命题、笔记、杂剧等文本中加以考察。这一时期的《诗经》学对于“夫子删《诗》”、“三颂”顺序、朱熹《诗集传》在元初北方传播接受情况都有独特反映,也因处于易代之际而呈现出鲜明的实学特征和“王道”精神,并影响到了这一时期的诗学思想。考察这一时期《诗经》学的独特价值,对于加强《诗经》学研究的薄弱环节、构建相对完整的《诗经》学研究体系具有重要意义。

关键词:金元之际;《诗经》学;夫子删诗;“王道”精神

中图分类号:I206.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3-0751(2021)06-0139-08

由于传世文献较少,金元之际的《诗经》学一直未引起充分关注。即如断代研究,金代《诗经》学几乎不被提及,元代《诗经》学的研究范围则多为南宋入元之后的南方《诗经》学。事实上,金代学术上承北宋,经学在河南、河北、河东、山东等北宋故地都有很深的根基和渊源。同时,由于《诗经》横跨经学与诗学两大领域,因而具有更为深广的接受性,可以说没有一个文人对《诗经》烂熟于心。如郝经在《朱文公诗传序》中所说:“《诗》之为义,根于天道,著于人心,膏于肌肤,藏于骨髓。”^①《诗经》是士人精神构成中不可或缺的部分。

宋、金分治后,金代《诗经》学沿着北宋路径发展,并因北方多民族的融汇而呈现出与南宋《诗经》学全然不同的样貌;金元之际的战争破坏和文明断裂的危机,又使北方《诗经》学呈现出鲜明的实学特征。金亡之后,幸存文士许衡、姚枢、王磐等人自觉以传承斯文命脉为己任,精研学术,讲学传道,他们以及在他们影响下成长起来的郝经、王恽等人,后来也成为元初制度与文化重建的重要力量,金代百余年学术的积淀也因此由山林重返庙堂。而随着朱熹《诗集传》传入北方,南北《诗经》学开始出现一定程度的融汇,是这一时期《诗经》学研究中的亮点之

一。我们不妨以此为切入点,考察这一时期《诗经》学的文本形态、经学价值、时代特征及其在《诗经》学史上的独特位置。

一、文本考察的多种形态与文献价值

金代《诗经》学传世文献极少,检商务印书馆1958年出版的《辽金元艺文志》与中华书局2014年出版的薛瑞兆《金代艺文叙录》,除综合的“五经”类外,金代《诗经》学没有专门的著述流传。相较而言,元代《诗经》学著述数量还算可观,据中华书局2002年出版的刘毓庆《历代诗经著述考》统计共有77种,但籍贯属于北方、时间属于金元之际的只有一种,即王恽的《商鲁颂次序叙说》。作为研究元代《诗经》学的专门著作,崔志博《元代〈诗经〉学研究》考证出元代包括“专门著述”“单篇论述”“包含在其他著作中的《诗经》研究”“《诗话》中的《诗经》论述”在内的《诗经》学著述共143种,可谓搜罗备至,其中属于金元之际北方的《诗经》学著述增加到了7种,包括李简《诗学备忘》(佚),王恽《商鲁颂次序叙说》《黄鸟三良说》,郝经《五经论·诗》《朱文公诗传序》,许衡《与耶律惟重》,姚枢等人《五经要语》(佚)^②。这是金元之际《诗经》学研究的重大进

收稿日期:2020-09-20

作者简介:张勇耀,女,安徽师范大学中国诗学研究中心博士生,副编审(芜湖 241000)。

展,虽然作者对这部分内容未予充分论述,但无疑为我们提供了思路。沿着这一思路,我们不妨从以下几种文本形态中,对这一时期《诗经》学接受传播情况加以考察。

一是《金史》《元史》及元好问《中州集》《遗山集》等文献中著录的《诗经》学影响情况。考察《金史》可知,金代海陵王、世宗、章宗等都喜欢儒家经典,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国子监印定《毛郑诗经》,世宗大定二十三年(1183)又诏译五经四书为女真文字。金代科举考试规定在“五经三史”内出题,《诗经》以毛苌注、郑玄笺为基准,天眷二年(1139)会试题“君子能尽人之情赋”即出自《诗经·采薇》“我心伤悲,莫知我哀”句《毛传》:“君子能尽人之情,故人忘其死。”贞元二年(1154)御试题“王业艰难赋”出自《毛序》:“《七月》,陈王业也。周公遭变故,陈后稷先公风化之所由,致王业之艰难也。”大定十三年(1173)御试赋题“周德莫若文王”出自《毛序》:“《皇矣》,美周也,天监代殷莫若周,周世修德莫若文王”^③。帝王的重视和科举的推动,使《诗经》在金代有着深广而普遍的接受史,而这也正是元初北方《诗经》学的渊源所在。

金亡后,较早进入蒙元政权的耶律楚材注重保存金代文献,于蒙古太宗八年(1236)奏请“立编修所于燕京,经籍所于平阳,編集经史”^④,平阳刻书即有《毛诗注疏》。随着许衡、姚枢、窦默等文士相继出仕,《诗经》学也逐渐回到庙堂,至元三年(1266),姚枢、窦默、王鹗、杨果、商挺等前金老臣同纂《五经要语》凡二十八类进献^⑤。这些努力也使元朝统治者能够重视五经的作用,至元五年(1268),忽必烈“敕从臣秃忽思等录《毛诗》《孟子》《论语》”^⑥。五经中蕴含的中国传统文化精神对统治者形成了濡染,在元初的文化重建中发挥了积极作用。至元三十年(1293),许衡的学生不忽木因“有星孛于帝座”而被忽必烈连夜召入禁中,“问所以销天变之道”,不忽木引《诗经》中的“敬天之怒”和《毛序》中的“遇灾而惧”以对,说“三代圣王,克谨天戒,鲜不有终”,又诵汉文帝的《日食求言诏》。忽必烈悚然曰:“此言深合朕意,可复诵之。”^⑦蒙古族士人对《诗经》传注的援引,可以很好地说明元初《诗经》学的接受传播情况。

二是学人文士的经解类、经论类著述,以及杂著、书信、诗序等文本,这是考察金元之际《诗经》学

的主要领域。崔志博所列郝经的《五经论·诗》属于经论类,王恽的《商鲁颂次序叙说》《黄鸟三良说》属于杂著类,许衡的《与耶律惟重》是书信,郝经《朱文公诗传序》是书序。还可以沿着这一思路继续增补,如许衡的《大学直解》《中庸直解》中对《大学》《中庸》中所引的《诗经》语句多有解读且呈现出鲜明的时代特点;王若虚的《五经辨惑》《论语辨惑》《孟子辨惑》中都有辨说《诗经》的内容,涉及对《诗经》学一些基本问题的探讨;此外元好问《陶然集诗序》《杨叔能小亨集引》,郝经《辨微论·经史》《一王雅序》《与撒彦举论诗书》,刘因《叙学》等文都有对《诗经》的相关论述。

这些文本中往往会提出一些有价值的命题或包含重要信息。如郝经《朱文公诗传序》涉及《诗经》学史上一个重要的关节点问题:朱熹的《诗集传》何时传入北方?据郝《序》可知,到蒙古宪宗二年(1252)前后,朱熹《诗集传》才在北方首次刊刻,“是书行于江汉之间久矣,而北方之学者未之闻也”^⑧。此前朱熹的其他著作已随着金末交聘和南北战争陆续北传,元好问正大三年(1226)所作《良佐镜铭》写到完颜彝“读新安朱氏《小学》,以为治心之要”^⑨,则《小学》传入北方在此年之前。王若虚“辨惑”诸书中多次引用《四书章句集注》和《语孟集义》,此二书传入北方也在金亡前后。金亡次年(1235),姚枢从宋人俘虏中救出学者赵复,赵复在北方讲学,主要就是讲程朱理学;蒙古太宗十二年(1240),许衡从姚枢处手录程颐《易传》和朱熹《论孟集注》《中庸大学章句》《或问》《小学》等书而还(耶律有尚《许鲁斋考岁略》);乃马真后四年(1245),蒙古将领察罕和张柔攻掠南宋治下的淮西,朱熹《通鉴纲目》作为战利品被带回北方。而《诗集传》传入北方却比其他著作晚很多年。

三是金元之际的笔记类文本。李治(一作李冶)金亡后沉浸学问,“经为通儒,文为名家”^⑩,所著《敬斋古今黠》中论《诗经》的数十条多有创见。如他提出《诗经》“难读”,是因为“音、释参糅”,毛、郑两家只能舍一取一,不可兼顾,否则会“前后鉅语,无所统纪,而义益暗”^⑪。李治对郑玄笺、孔颖达疏多有不认同之处,如他对郑玄“国史采众诗时,明其好恶,令瞽矇歌之”之说提出质疑:“令瞽矇歌时,先已有其声耶?悉使之创其声耶?”^⑫并进一步提出《诗》的去取和改声问题。对于《毛序》中“国史明乎

得失之迹,伤人伦之废,哀刑政之苛,吟咏情性,以风其上”句,郑笺“诗无作主,皆国史主之,令可歌,故读称国史”,孔疏“凡人苟能制作文章,亦可谓之为史,不必要作史官”,李治表示不能认同,他认为史官去取的关键在于能“洞达作者之旨”^⑬。李治对于“六义”中的“比”和“兴”也提出了独到见解,他反对以比为刺、以兴为美之说,认为孔颖达“美刺俱有比兴”的说法虽然合理,但美刺并不专以善恶而言。他还提出“兴”字有两读,读去声时则为兴起之情,读平声时只为兴起己意^⑭,从声训角度对“兴”作了细微辨识。他赞同“四始”为国风、大小雅及三颂和郑玄“始者,王道兴衰之所由”之说,对《诗纬·泛历枢》中水始、木始、火始、金始之说加以驳斥,认为是“图讖家语”;对于郑玄以人事解“四始”却在《六艺论》中引《春秋纬·演孔图》的矛盾做法表示难以理解^⑮。此外,他也考证《无羊》《采苓》等篇的传注之误,修正前人之说,对经义有所发明。

四是金元杂剧。这是这一时期《诗经》学文本形态中非常独特的一种。金元之际的剧作家大多具有深厚的经学背景,在科举中断的时代,剧中金朝故地河南、山东书生却多“自幼业儒,颇看《诗》《书》”^⑯。剧作家的学术背景和对《诗经》元典及其注疏的理解,往往会通过剧中人物之口得以呈现。如金末太医院户关汉卿,在其杂剧《神神庙裴度还带》中借人物之口说:“《毛诗》云:‘投之以木桃,报之以琼瑶。’焉敢忘恩人之大德也。”^⑰引诗出自《卫风·木瓜》,原诗作“投我以木桃,报之以琼瑶”。《毛诗序·木瓜》云:“《木瓜》,美齐桓公也。……卫人思之,欲厚报之,而作是诗也。”^⑱关汉卿所用正是《毛序》之意。又如女真剧作家石君宝(1192—1276),本姓石盖,金亡时42岁,他的剧作中多有金代学术与生活的印迹。在《鲁大夫秋胡戏妻》中,他借人物之口说:“曾把《毛诗》来讲论,那《关雎》为首正人伦,因此上儿求了媳妇,女聘了郎村。”^⑲《毛诗序·关雎》云:“《关雎》,后妃之德也,风之始也。所以风天下而正夫妇也。……先王以是经夫妇,成孝敬,厚人伦,美教化,移风俗。”^⑳石君宝所引的这段话用的正是《毛序》“《关雎》厚人伦”之意。金元杂剧中此类事例不胜枚举。

由于金元两代非汉族政权的性质以及战后重建文明秩序的需要,《易》《礼》《春秋》等比《诗经》具有更为经世治用的特点,因而整个金代直至元初

《诗经》学都不够发达。即如中统年间仕至中书省右三部侍郎的唐山人李简,只有《学易记》传世,《诗学备忘》未能保存下来。但扩大范围,这一时期《诗经》学的相关情况还是能够得到一定的考察。

二、聚讼问题的独到见解与经学价值

金元之际的《诗经》学是《诗经》学史上的重要一环,这一时期的士人对于《诗经》有他们独到的认识,对历史上一些争讼已久的问题也有独特的看法。将之与北宋《诗经》学、元中后期《诗经》学以及同一时期的南宋《诗经》学加以比对,我们就能判断它在学术史上所处的位置以及在《诗经》学传播接受中的可贵价值。从经学价值的角度考察,这一时期的《诗经》学在以下几个问题上有着独特思考。

1. “夫子删《诗》”问题

孔子是否删过《诗》,是《诗经》学史上的著名公案。唐代孔颖达对司马迁《史记》中的“夫子删《诗》”之说产生怀疑,宋儒则坚持夫子没有删《诗》,因为如果删过,一定不会留下那么一批“淫诗”,这场争讼到清代达到极盛。近代夏传才先生总结千年争讼,认为孔子只是删除重复芜杂的篇章,“按原来的编次和规模,整理出一个比较完善的版本来”^㉑,观点较为折中。刘毓庆先生《〈诗〉的编定及其文化使命》一文,从西汉总集编纂的相关背景、孔子编《诗》的文化使命等角度,认为“对于孔子编《诗》说,在没有新的材料出现之前,我们认为还是要尊司马迁的记载”^㉒。近年来争讼仍在继续,尤其以清华简《周公之琴舞》为中心,引发了系列讨论。那么金元之际的学者如何认识这一问题?元好问在为友人杨鹏所作的《陶然集诗序》中云:

自“匪我愆期,子无良媒”“自伯之东,首如飞蓬”“爱而不见,搔首踟蹰”“既见复关,载笑载言”之什观之,皆以小夫贱妇,满心而发,肆口而成,见取于采诗之官,而圣人删《诗》亦不敢尽废。^㉓

元好问本意是谈诗歌创作,由先秦诗风与当下诗风的对比,说明诗变与世变的密切关系。他认为秦以前民俗淳厚,去先王之泽未远,所以那些小夫贱妇“满心而发,肆口而成”也不害为合理,采诗官采取后,即便圣人删《诗》,也不会删去这些内容。对于这段文字的经学价值,当代学者已有论述,认为一是元好问“认可男女真情的客观存在,时加揄扬,表

现出与理学家(主要是朱熹等人“淫诗”之说)迥然不同的道德判断”,二是“认定‘夫子删《诗》’之事”^{②4}。当然元好问算不得经学家,本意也不在谈经学,但他对删《诗》和“吟咏性情”的看法,在金元之际的北方应该具有一定的代表性。

与元好问相比,郝经更具有学者的性质。他的学术渊源,一方面得自北宋程颢兴学泽州的流风余韵和家学熏陶,另一方面又受到宋儒赵复的指授。《宋元学案》将他列入《江汉学案》体系。郝经在《一王雅序》中说,六经皆史,“圣人皆因其国史之旧而加修之,为之删定笔削,创法立制”^{②5},可知郝经也认可“夫子删《诗》”。他在《与撒彦举论诗书》中谈到《诗经》时又说:“观圣人之所删定,至于今而不亡,《诗》之所以为《诗》,所以歌咏性情者,只见《三百篇》尔。”^{②6}与元好问的观点如出一辙。

2.《商》《鲁》《周》“三颂”的顺序问题

王恽与郝经同属入元第二代文士,金亡时八岁,父亲王天铎金末为户部主事,著有《易学集说》(一作《王氏易纂》)。王恽青年时期跟随王磐、姚枢等人学习,后又受到杨奂、元好问等人指授,是第二代文士中的中坚人物。他的《商鲁颂次序叙说》来源于两位学生的问题:“《鲁》继《周颂》,《商》次《鲁颂》之后,何居?”为什么是先《周颂》次《鲁颂》后《商颂》呢?似乎不符合时代顺序啊。王恽回答说:

《三百篇》皆周诗,鲁则列国,盖周之胤裔,僖公又鲁之贤君,天下无王,荡荡板板,而周礼尽在于鲁。故孔子曰:“如有用我者,吾其为东周乎?”贤诸侯不与,将畴归?恐亦《书》终以《秦誓》继之之义也。若《商颂》次之《鲁》下,殷周之先代前后不叙,意者孔子殷后,又当斯文之主,《那》等乐歌皆成汤、高宗盛烈,其声其灵,赫赫濯濯如此,为子孙者删次之际,偶得是篇于太师,可忽而不录?仍附于后以终其弦诵之意,恐或然欤?^{②7}

关于“三颂”的顺序问题,唐人注《文选·潘安仁笙赋》时引《乐纬动声仪》云:“先鲁后殷,新周故宋。”北宋陈傅良认为,《周颂》在前,《鲁颂》在后,表达的是尊卑关系,因鲁国与周朝相比,周朝是天子,鲁国是诸侯;《鲁颂》在前,《商颂》在后,表达的是亲疏关系,《商颂》的时代虽然在前面,但因为殷商与周的亲疏关系不及鲁,所以要排在《鲁颂》的后面,当代学者也认为这样的排列以及陈傅良的观点是有

道理的^{②8}。王恽则从周、商、鲁的关系以及孔子的出身问题,分析了孔子编选《诗经》的思路:重视《周颂》,所以列为首;周之礼乐尽入于鲁,所以次《鲁颂》;至于让《商颂》殿后,则与孔子是殷商后裔的文化身份和文化心理有关。这一观点与陈傅良有类似之处,而在《商颂》殿后一事上比陈解格局更大。他还提出一种猜想,那就是《诗经》已编完后又发现了《那》等乐歌,所以另编为《商颂》。他的看法代表了金元之际学者对于《诗经》编选思路的一种探讨。尤其周朝易代之际“天下无王,荡荡板板”与金元之际的社会现实颇为类似,对“周礼”的阐发,也部分地对接了士人对当时纪纲礼乐需要重建的思考。此外,从“删次之际”一句,也可看出王恽对于“夫子删《诗》”的认同。

这一问题到了清代也依然在探讨。魏源承陈傅良之说:“孔子自卫反鲁,正礼乐,修《春秋》,据鲁,亲周,故殷,运之三代。是以列鲁于《颂》,示东周可为之志焉;次商于鲁,示黜杞存宋之微权焉;合鲁、商于周,见‘三统’循环之义焉。”^{②9}。皮氏认为三《颂》有“通三统”之义,与《春秋》“存三统”大义相通。皮锡瑞也认为,指出孔子所定《六经》,皆有微言大义,“先鲁后殷”,谓《鲁颂》在先,《商颂》在后。所以录《商颂》于后者,即《春秋》“新周故宋”之义”,并认为三《颂》有“通三统”之义,与《春秋》“存三统”大义相通^{③0}。这又是对魏氏观点的发展。

3.朱熹《诗集传》在元初北方的影响与评价问题
朱熹《诗集传》刊刻于北方后,郝经在《朱文公诗传序》中对其推扬云:

时晦庵先生方收伊洛之横澜,折圣学而归衷,集传注之大成,乃为《诗》作《传》,近出己意,远规汉唐,复《风》《雅》之正,端刺美之本,整训诂之弊,定章句、音韵之短长舛舛,辨大、小《序》之重复,而《三百篇》之微意,“思无邪”之一言,焕乎白日之正中也。其《自序》则自孔、孟及宋诸公格言具载之,毛、郑以下不论,其旨微矣。^{③1}

这是金元之际北方学者对朱熹《诗集传》的评价。郝经认为,齐鲁毛韩四家之说纷纭杂乱,郑笺、孔疏又于义未备、于理未明,而朱熹的《诗集传》对汉、唐《诗经》学既有继承,又有独创,为《诗经》学的正本清源做了多方面的工作,揭示了《诗经》的根本意旨,其功至伟。这种评价深合朱熹“以诗解诗”的

初衷,一定程度上推动了《诗集传》在北方的传播。

许衡《与耶律惟重》则谈到一位青年学者向他请教:南宋真德秀的《诗说》与朱熹的《诗集传》相比,有什么异同呢?真德秀(1178—1235)比许衡(1209—1281)早生31年,去世时许衡已26岁,但因为南北阻隔,无缘相见。许衡的回答明确表示了对真德秀的批评和对《诗集传》的维护。他举《春秋三传》和《尚书序》的例子说:“《春秋》坏于《三传》,此说固矣,然尽去《三传》而不读,吾恐拟议之失又甚于《三传》;《书》义坏于汉儒之《序》,此说固矣,然尽欲去之而不读,吾恐逆度之差又甚于汉儒之序。”所以,程、朱对于《诗经》的解释,“历千余岁,其间变故又复不少,遗脱舛误,焉能尽如洙泗之旧?”也即有所讹误也在所难免,不能因此而反对《诗集传》的学术价值和经典地位有所怀疑。许衡甚至质疑真德秀其人,说:“旧见西山文字平实简易,不意此论急迫谩骂,殊无温柔敦厚含蓄气象。抑岂少日之为耶?抑或他人为之而传者之误耶?观其考核辨难,出人意表,未易折中。”^②这是《诗经》学史上的一则疑案。按照许衡的说法,真德秀的《诗说》对朱熹《诗集传》多有怀疑和否定。但这里存在两个问题:一是真德秀传世著作中并无《诗说》;二是真德秀与朱熹同乡,早年师从朱熹弟子詹体仁,并且一向私淑朱熹,清人陆世仪称“西山之于朱子,犹孟子之于孔子”^③,黄宗羲《宋元学案》中甚至认为真德秀过于墨守朱熹而少有创见。或许真如许衡所怀疑的,《诗说》是他人所作而误传为真德秀所作。

4. “三良”殉葬谁之过的问题

秦穆公以子车氏三兄弟殉葬,《诗经·秦风·黄鸟》和《左传》讲述诗本事时都表达了对三良的同情和对秦穆公的愤慨。此后曹植、陶渊明、柳宗元等人题咏,或批判穆公和执行者康公,或同情“三良”;但北宋苏轼《和陶咏三良》却将批评的矛头指向“三良”,南宋吕祖谦表示赞同,王若虚对此提出批判:

东坡诗云:“顾命有治乱,臣子得从违。魏颢真孝爱,三良安足希?”若以魏颢事律之,则正可责康公耳。柳子厚所谓“从邪陷厥父,吾欲讨彼狂”是也。吕氏《博议》反覆曲折以辨三子之非,刻核尤甚。始予犹谓是少年场屋之文,出于一时之率尔,而读《诗记·黄鸟篇》复引苏轼语为解,乃知其所见之蔽盖终身也。^④

王若虚反对苏轼责备“三良”,更对吕祖谦《左

氏博议》中《秦穆公以子车氏之三子为殉》一文和《诗记·黄鸟篇》中赞成苏轼之说提出批判,认为这是吕祖谦的终身之蔽。在这一问题上,朱熹与吕祖谦观点截然不同,王恽对朱熹的观点极为认同,并再次对苏轼提出批判:

观坡《和陶三良》诗,反覆咏味,似责三良之不当死也。当时从死穆公者百七十七人,盖康公从先君乱命,迫而纳之也,三良之不死,得乎?若专责康公可也,分谤三良,岂忠恕之道哉!只以坡之议论英伟,辞气纵横,读之者爱其如此,故不觉白璧之有微瑕也。若晦翁之《诗说》,可谓尽之矣。^⑤

朱熹《诗原辨说》赞同《诗序》“哀三良也,穆公以人从死而作是诗”之说,并在《诗集传》中回归批判穆公的主调,认为“穆公于此,其罪不可逃矣”,并关注到“三良”的个体生命感受和不得已的情状,由此推及“王政”,正是因为“王政不纲,诸侯擅命,杀人不忌”,直接开启了秦始皇下葬时“后宫皆令从死,工匠生闭墓中”^⑥践踏生命的先河。王恽赞同朱熹之说,认为苏轼《和陶咏三良》批判“三良”有违忠恕之道,时人因爱苏轼文辞之雄而对这一错误观点未加考辨。

对这些争讼已久问题的判断,是金元之际《诗经》学的独特价值。其时南北尚未统一,学术也处于半融合状态,接受与猜测并存,呈现出既沿北宋学术路径演进,又与南宋学术参照渗透的一面,对于观照《诗经》学的总体走向有着重要的参考价值。

三、易代之际的实学特征与经世价值

面对长期战乱和中原文化断裂的严重危机,金元之际士人强烈的救世心理使这一时期的学术具有鲜明的时代性,经学的实学特征更为彰显。郝经在《文弊解》中说,六经无虚文,“天人之道,以实为用”,“《易》之文实理也,《书》之文实辞也,《诗》之文实情也,《春秋》之文实政也,《礼》文实法而《乐》文实音也”^⑦,正是对这一时期经学实学特点的概言。具体到《诗经》学,其实学特征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1. 突出的济世致用精神

王若虚金末为翰林直学士,其“辨惑”多与金末现实相关。如在《孟子辨惑》中,他称赞孟子解《诗》的“以意逆志”之说,认为这是孟子“随机立教,不主

故常,凡引人于善地”之举,并认为孟子对于“委巷野人之传”,只要能“驾说明道”,也加以引用,并且“其辞劲,其气厉,其变纵横而不测,盖急于救世而然”³⁸。以“急于救世”为基点来认同孟子的“以意逆志”,迎合了金元之际士人急于救世的愿望。在《五经辨惑》中,对《大雅·烝民》“既明且哲,以保其身”一句的解释,他赞成孔颖达疏“既能明晓善恶,又能辨知是非,以此明哲,择安去危而保全其身,无有祸败”之说,认为后世学者不明其理,仅抓住其中“保全其身,无有祸败”之句,得出“远害自全之意”,使之成为士人远害避祸的条律,“凡以刚直谏诤不容于时者,辄持此说以律之”。王若虚辨之云:

呜呼!山甫以忠臣遇明主,一篇所颂,无非建功立事以自效于公家者。且此语之下,以“夙夜匪懈,以事一人”继之,何尝有远害自全之意哉!予尝深推之,盖《中庸》有云:“国有道,其言足以兴;国无道,其默足以容。”而引此诗为证,学者因之错会耳。殊不知《中庸》所以引之者,总结上文,而非专举一句之义也。³⁹

此辨中,王若虚不但批判士人以《诗经》学经典作为避世盾牌的士风,而且从学术层面找出了导致士人错会的原因,也体现了他对金末士人趋利远害心理的批判,具有鲜明的时代特点。而元初主管教育的许衡也讲这一句,话锋却全然不同。他说:

“明”是明于理,“哲”是察于事,“保”是保全。子思又引《诗经》中言语说:人能既明得天下之理,又察得天下之事,则日用之间,凡事皆顺理而行,自然灾害不及,所以能保全其身于世。《诗经》之言如此。⁴⁰

王若虚强调“明哲保身”并不是说君子应该趋利远害,而应力效公家;许衡则更强调人在主观行为上“顺理而行”,自然可以远离灾害。二人解读的不同,全在于时代现实处境的不同:一在末世战乱时期,一在新朝初建之时;前者需要激励士人效力救国,后者需要引导士人顺理而行。

恢复被战争破坏的社会秩序、礼乐文明,是金元之际士人的共同愿望和一致的努力方向。正是在这一思潮下,李治在《敬斋古今藁》中提出了希望恢复《诗经》和乐吟咏的传统。他说:“古诗三百五篇皆可声之琴瑟,口咏其辞,而以琴瑟和之,所谓弦歌也。”假如当今的学者能够仿佛于古人,“则人心近正,庶几诗乐之犹可复也”。朱熹对此也有相关论

述,李治引朱熹《四书或问》之说,认为“晦庵言引《诗》者犹当嗟叹咏歌之,况读之者乎?”他提到以前听说东平一士人家中蓄有琴谱一编,“四诗悉备,兵燹以来,不知存否”,他甚至想自己补一二编,因不深解音律,所以不敢妄为。⁴¹

这一时期学者对于《毛序》《郑笺》的引用也体现出鲜明的实学特征。如王磐在官修《农桑辑要》的序中说:“余尝论《豳》诗知周家所以成八百年兴王之业者,皆由稼穡艰难积累以致之。”⁴²这里引用《毛序》对《豳风·七月》主题的阐述:“《七月》,陈王业也。周公遭变故,陈后稷先公风化之所由,致王业之艰难也。”⁴³这也是金代贞元二年(1154)御试题“王业艰难赋”的题源。北宋程颐将“王业艰难”转化为“稼穡艰难”,程颐《诗新解》中说:“《七月》大意,忧深思远,周公盖欲成王知先王致王业之由,民之劳力趋时,稼穡艰难如此。”⁴⁴从“王业艰难”到“稼穡艰难”,体现的是帝王视角到民生视角的转换,王磐之说上承程颐,正可看出对民生的重视。又如元初任京兆教授的前金文士李庭在《故宣差丝线总管兼三教提举任公谏辞》中写道,任公欲“振起儒风……使《大东》无告病之诗,《子矜》免废学之刺”⁴⁵。《大东·毛诗序》:“《大东》,刺乱也。东国困于役而伤于财,谭大夫作是诗以告病焉。”⁴⁶《子矜·毛诗序》:“乱世则学校不修焉。”郑玄注:“国乱,人废学业。”⁴⁷在金元之际教育断裂、人废学业的时代,这位任公兴学重教、振起儒风,无疑令士人深为感佩,李庭的引用也寄托着儒学复兴的愿望。

2. 强烈的“王道”精神

近年有学者关注到了《诗经》中的“王道”精神,认为目前学界对这一话题关注较少⁴⁸。而金元之际的《诗经》学在这方面正有突出的表现。

“王道”与“霸道”相对,其本质是“仁”,也即孔子所说的“修己以安百姓”,这是元初士人反复陈述并希望忽必烈能够践行的立国之道。作为忽必烈潜邸谋士和元初建国纲领的拟定者,郝经对于《诗经》中的“王道”精神有着深刻的领会和思考。他在《朱文公诗传序》中说:“《诗》者,圣人所以泰天下之书也,其义大矣。性情之正,义理之萃,已发之中,中节之和也。文、武、周、召之遗烈,治乱之本原,王政之大纲,中声之所止也。”他把《诗经》的意义与治乱、王政紧密相联,认为《诗经》既是学术的,更是经世致用的,“岂崎岖训辞鸟兽虫鱼草木之名,拘拘屑

屑,而得尽之哉”^④。郝经又在《辨微论·经史》中说,六经皆史,“《诗》,史之政也”^⑤;又在《一王雅序》中说:“六经具述王道”,“王者之迹备乎《诗》,而废兴之端明”,圣人删定后创法立制,“而王道尽矣”^⑥。这些论述都体现了他对于《诗经》王道精神的思考。他的《五经论·诗》论及“致治之君”如何通过《诗》来“观乎人情”。他说对于民间“妇寺之言”,“史书之,瞽歌之,巡狩而采之,朝贡而陈之,太师声之,君人者俨然而坐听之”:

闻其安乐之音,循己而省之曰:“吾何德何修,而臻此欤?”乃兢业祇惧,德日益加修,行日益加检,洁齐菜盛,作为乐歌,荐之郊庙,曰:“兹先王之致也。”其闻怨以怒哀以思之音也,矍然而起,愀然而变,循己而省之,曰:“予得罪于天下矣,予负责于后世矣,予其遘天之诛矣?前言往行,何者之愆?礼乐刑政,何者之紊?”惴惴乎蹈深渊也,愬愬乎履虎尾也。德日益修,行日益检,以销神人之怒,犹可及也。^⑦

《诗》之施于王政,就是为了使君王兢业祇惧、修德检行。最后他得出结论说:“至矣哉!《诗》之于王政如是之切也,于人之情如是之通也,于治乱如是之较且明也。故有国君人者,不可以不读《诗》。”这是郝经为元朝统治者讲论《诗经》与治国之间关系的重要文本,既是对《诗经》可以作为“王政大纲”的释读,又有鲜明的时代特点。

至元八年(1271),许衡任国子祭酒,以教育的方式向蒙古子弟和汉人后学传播中原传统文化。他在《大学直解》《中庸直解》中,对《大学》《中庸》所引《诗经》语句的解读,大多关乎治国理政,体现出鲜明的“王道”精神。如以下几条:

《诗》云:“周虽旧邦,其命维新”:《诗》是《大雅·文王篇》。……周家自从后稷开国以来,邦国虽旧,及至文王能新其德,以及于民,方才受天命以有天下,所以说其命维新。

《诗》云:“邦畿千里,惟民所止”:《诗》是《商颂·玄鸟篇》。……诗人说天子所都,其地千里,有衣冠文物之美,四方百姓每(们)都愿居止于内,是邦畿乃民所当止的去处。^⑧

《诗》云:“乐只君子,民之父母”:《诗》是《小雅·南山有台篇》。……曾子引《诗》说,可嘉可乐的君子在人上,是百姓每的父母。

《诗》云:“殷之未丧师,克配上帝,仪监于

殷,峻命不易”:《诗》是《大雅·文王》。……(纣)失了众人的心,遂失了天下,后来周家做天子的当要鉴视殷家这上天的大命,保守甚难,不可失了人心。^⑨

作为讲学教材,许衡的“直解”语言浅易明白,然而用意极深。综观这些讲解,无不在强调帝王要“新其德,以及于民”,中原“有衣冠文物之美”,帝王“不可失了人心”。在大乱初定之后,这些讲解对于启发引导元朝王室修身新德、爱护中原文物、爱护中原生民、珍惜天命、借古鉴今、重视人心等,无疑有着积极的引导作用。

3. 反映现实的诗学精神

时代的震荡,多民族的融汇,使金元之际《诗经》学在诗学领域的运用被极大地强调了。有学者论及这一特点时说:“虽然中国古代作为经学体系中的《诗经》学和诗学是两个不同的体系,不可混为一谈,但是金元时期的文士运用经学的名称赋予新的理解,运用到诗歌创作中去,却是一个十分普遍的现象。”^⑩这一期间,《诗经》被诗论家们反复言说,《诗经》学中诸如“风雅”“温柔敦厚”“性情之正”等经学命题,被作为诗学元素充分开掘,并用以指导诗风革新。如元好问《杨叔能小亨集引》说:“唐诗所以绝出于《三百篇》之后者,知本焉尔矣。何谓本?诚是也。……唐人之诗,其知本乎?何温柔敦厚、蔼然仁义之言之多也。”^⑪元好问提倡诗歌应体现“温柔敦厚、蔼然仁义之言”,并认为唐诗之所以能够直继《诗经》,一个重要的方面就是达到了这一标准。郝经在《答冯文伯书》中对文章只求工丽而丧失了六经之义的现象予以批驳:“文章工,语言丽,俗学骛,而六经之义废。”^⑫刘因《叙学》中说:“学诗当以六义为本,《三百篇》其至者也。”^⑬这是经学与文学最为深度的结合。

此类观点在元初文学中较为多见,如许衡的弟子姚燧在“诗可兴可怨”的基础上提出:“今之诗,虽不得方《三百篇》,可考以知国风与王政之小大,要亦繇于吟咏性情,有关美恶风刺而发,非徒作也。”^⑭同一时期的卢摯也说:“大凡作诗须用《三百篇》与《离骚》,言不关于世教,义不存于比兴,诗亦徒作。”^⑮作诗要有关世教并且义存比兴,这正是“诗六义”的重要内涵。而这一特点在诗学领域被反复强调,与元初文士希望诗歌关注现实的心理有极大关系。此外,对《诗经》经义的理解和对“王道”精神

的提倡,也影响到元初的诗歌选本。被拘真州期间,郝经编《一王雅》诗歌选集,就把“关国体,系治乱,本废兴”“抑扬刺美,反复讽咏”作为选诗的标准,目的就是“期于大一统,明王道,补緝前贤之所未及者”。以此为标准,他选诗甚至“不计其工拙”^①。

四、结语

从贞祐元年(1213)冬蒙古军队三路入侵开始,中原陷入战乱几十年,大批士人死亡,典籍文物等实体文化形态毁灭散亡,维系社会文明秩序的纪纲礼乐制度基本丧失。金亡后,一批士人以道自任,传承斯文,并积极吸收南宋儒学,使金代百年学术得以保存并生发出新的活力。入元后,在使蒙元统治者接受儒学、恢复儒家地位的漫长过程中,《诗经》学的作用不容忽视。考察这一时期《诗经》学的接受传播及其多重价值,可以有效补充《诗经》学界对这一段研究的缺失,对于加强《诗经》学研究的薄弱环节、构建相对完整的《诗经》学史研究体系具有重要意义。

注释

①⑥⑧⑨⑫⑮⑰⑲⑳㉑㉒㉓㉔㉕㉖㉗㉘㉙㉚㉛㉜㉝㉞㉟㊱㊲[元]郝经著,张进德、田同旭校笺:《郝经集编年校笺》,人民文学出版社,2018年,第782、909、783、720、632、782、542、782、520、720、500、635、720页。②崔志博:《元代〈诗经〉学研究》,人民出版社,2016年,第308—312页。③裴兴荣:《金代科举与文学》,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6年,第155—157页。④⑤⑦[明]宋濂等:《元史》,中华书局,1999年,第22、2294、2099页。⑧⑨⑫⑮[元]元好问著,狄宝心校注:《元好问文编年校注》,中华书局,2012年,第108、1149、1023页。⑩[元]苏天爵著,姚景安校点:《元名臣事略》,中华书局,1996年,第271页。⑪⑫⑬⑭⑮⑯[元]李

治著,刘德权点校:《敬斋古今劄》,中华书局,1995年,第5、52、52、53、53、3页。⑰相关剧作较多,如《杜蕊娘智赏金钱池》中的韩辅臣、《都孔目风雨还牢末》中的李荣祖、《救孝子贤母不认尸》中的杨兴祖、《谢金莲诗酒红梨花》中的刘辅、《临江驿潇湘秋雨雨》中的崔通等。⑱徐征等主编:《全元曲》第一册,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年,第366页。⑲⑳㉑㉒[汉]毛亨注,[汉]郑玄笺,[唐]孔颖达疏:《毛诗正义》,《十三经注疏》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289、12、572、911、366页。⑳徐征等主编:《全元曲》第四册,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年,第2545页。㉑夏传才:《孔子与诗经》,《名家品诗经》,中国华侨出版社,2009年,第68页。㉒刘毓庆:《〈诗〉的编定及其文化使命》,《文史哲》2008年第6期。㉓赵兴勤:《元遗山的创作主张与“夫子删诗”公案》,《元遗山研究》,台北文津出版社有限公司,2011年,第186—187页。㉔㉕[元]王恽著,杨亮、钟彦飞点校:《王恽全集汇校》,中华书局,2013年,第2210、2083页。㉖王熙元:《三颂析论》,《中国文学讲话》第二册,贵州教育出版社,2013年,第166页。㉗[清]魏源:《魏源全集》第1册,岳麓书社,2004年,第33页。㉘[清]皮锡瑞:《经学通论·诗经》,潘斌整理:《皮锡瑞儒学论集》,四川大学出版社,2010年,第146—147页。㉙㉚[元]许衡著,毛瑞芳等点校:《许衡集》,吉林文史出版社,2010年,第95、126—127页。㉛[清]陆世仪:《思辨录辑要》卷30《诸儒类》,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724册,台湾商务印书馆,2008年,第287页。㉜㉝㉞[金]王若虚著,马振君点校:《王若虚集》,中华书局2017年版,第359、91、1页。㉟[宋]朱熹:《诗集传》,中华书局,1958年,第78页。㊱李修生主编:《全元文》第2册,凤凰出版社,2005年,第246、183页。㊲[清]朱鹤龄《诗经通义》卷五引,《丛书集成续编》第107册,新文丰出版公司,1985年,第51页。㊳[美]林中明:《诗经中的“王道”精神》,《诗经研究丛刊》第三十一辑,学苑出版社,2018年,第162页。㊴㊵[元]许衡:《大学直解》,《许衡集》,第46、59页。㊶牛贵琥:《玉山雅集与文士独立品格之形成》,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141页。㊷[元]刘因著,高聚德点校:《刘因集》,人民出版社,2017年,第473页。㊸[元]姚燧:《郭野齐诗集序》,查洪德点校:《姚燧集》,人民文学出版社,2011年,第50页。㊹[元]卢摯:《文章宗旨》,李修生主编:《全元文》第11册,凤凰出版社,2005年,第10页。

责任编辑:采薇

Study on the Academic Value of *The Book of Songs* During Jin and Yuan Dynasties

Zhang Yongyao

Abstract: During Jin and Yuan Dynasties, the dissemination of and acceptance on *The Book of Songs* can be investigated from the official history, writers' anthology, scientific research proposition, notes, dramas and other texts. The study on *The Book of Songs* in this period had a unique reflection on "deletion of Songs made by Confucius", "the order of three Eulogies" and the spread and acceptance of Zhu Xi's Poetry Anthology in the early Yuan Dynasty in the North. It also showed a distinctive practical learning characteristics and benevolence spirit because it was in the time of the change of dynasties, which also had an important impact on the study of poetry. It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to investigate the unique value of the study of *The Book of Songs* in this period for strengthening the weak links of the study of *The Book of Songs* in China and constructing a relatively complete research system of the history of the study on *The Book of Songs*.

Key words: during Jin and Yuan Dynasties; the study on *The Book of Songs*; deletion of Songs made by Confucius; benevolence spirit